**桃園市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小生活課程學習領域「初任生活課程教師」研習**

**一、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桃園市108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實施要點。

**二、目的**

（一）提升生活課程教師教學能力，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生活課程綱要之精神與理

念。

（二）培養教師生活課程素養教學知能，深化課程品質與內涵。

（三）提升學校生活課程教學品質，促進正常化教學。

**三、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國教輔導團生活課程輔導小組

（四）協辦單位：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

（一）研習日期：108年11月2日(星期六)、109年2月22日(星期六)。

（二）地點：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

**五、規劃原則：**

（一）以生活課程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精神為規劃重點。

（二）以生活課程素養教學之實踐案例與實作分享為內涵。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一）108學年度初次擔任生活課程授課教師者為優先。

（二）對108新課綱素養導向教學案例設計有興趣的老師。

（三）凡全程參加兩場次研習之教師同意給予公(差)假登記，並由市政府教育局發予十二

小時研習證書。

**七、研習內容：如附表一**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 學品質計畫」專款項下支應。

**九、預期成效**

（一）協助各校生活課程初任教師專業成長，落實生活課程之課綱精神與理念。

（二）透過教師共同參與課程研究與發展，提升生活課程之教學能力。

（三）認識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生活課程綱要精神與內涵。

（四）帶領參與研習之教師產出十二年國教生活課程素養導向之單元課程架構。

**十、獎勵**

本計畫各項工作認真人員，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

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立各級學校教職員獎懲要點」規定辦理

敘獎。

**十一、本計畫經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補助經費及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報教育局核可修正之。**

|  |  |  |  |
| --- | --- | --- | --- |
| **108年11月2日(星期六)** | | | |
| 時　間 | 活 動 內 容 | 主持人 | 備註 |
| 08:30~08:50 | 報到 | 南美國小 |  |
| 08:50~09:00 | 開幕式 | 召集校長 |  |
| 09:00~12:00 | 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  教學生活課程課綱精神與特色 | 台東大學附小  林正文主任 |  |
| 12：00~13：00 | 午餐午休 | 南美國小 |  |
| 13：00~16：00 | 十二年國教素養導向  教學案例 | 台東大學附小  林正文主任 |  |
| **109年2月22日(星期六)** | | | |
| 08:30~09:00 | 報到 | 南美國小 |  |
| 09:00~12:00 | 十二年國教生活課程素養導向教學案例實作與分享(一) | 輔導團團員 |  |
| 12：00~13：00 | 午餐午休 | 南美國小 |  |
| 13：00~16：00 | 十二年國教生活課程素養導向教學案例實作與分享(二) | 輔導團團員 |  |

附表一：108學年度國小生活課程初任教師研習表